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乌鲁木齐技师学院）的（乌鲁木齐技师学院汽车底盘控制系统教学仪器设备及配套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汽车液压离合器实训台(膜片式)、手动变速器拆装翻转台、自动变速器拆装翻转台、01M自动变速器实训台、无极变速器拆装翻转台（CVT式）、双离合变速器拆装翻转台、前桥悬架总成拆装台（麦弗逊式）、后驱动桥总成拆装台（非断开式/含主减差速器）、汽车液压制动系统实训台(前盘后鼓)、转向器总成（拆装用）、传动轴、专用工具及量具、工作台、防抱死及电子制动力分配系统（ABS+EBD）实训台、电动助力转向系统（EPS）实训台、电子控制悬架系统实训台、自动变速器运行实训台、纯电动汽车电驱动控制系统智慧教学平台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新疆鸿鹄致远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  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  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汽车自动变速器虚拟实训软件、虚拟仿真实训教学中心平台、底盘系统虚拟仿真教学软件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世

纪龙科技有限公司 ) ， 从业人员 26 人， 营业收入为 517.18

万元， 资产总额为 1187.34 万元， 属于 ( 小型企业 ) 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 新疆鸿鹄致远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4年9月2日

<sup>1</sup> 从业人员、 营业收入、 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  
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（若响应文件中无  
上述文件，则在评审时不考虑对该小、微企业的相关优惠  
。）